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定期）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9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青海金融大厦M1919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定期）。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名，3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罗卓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刘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会全体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参加了本次会议的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通过《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三、通过《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四、通过《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五、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六、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国银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事宜的议案》

同意中国银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10 亿港元，并授权公司执行委员会决策在本次增资框架下发生资金使用规划调整相关事宜（如有）。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事项还需履行相关监管机构或部门的审批或报告程序后方可实施，最终结果以相关监管机构或部门意见为准。

七、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此外，本次董事会还听取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汇报。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